

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11N00245132320255412

买方（采购人）：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街道办事处

地址：上海市闵行区鹤庆路258号

卖方（供货商）：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虹口区上海市吴淞路400号

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 11N00245132320255412 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之规定，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采购合同。

第一条 服务内容

沪DH1838公务车2025年保险：

- 1.交强险费用342元
 - 2.商业险费用703.92元
 - 3.意外伤害险费用560元
 - 4.车船税费用480元
- 共计保险费用2085.92元

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价款为（大写）：贰仟零捌拾伍元玖角贰分。

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，支付全部费用。如供应商与采购人在第二阶段成交合同中对付款方式另行约定的，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

开户银行：交通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

银行账户：310066661018001746690

第三条 服务期限

服务期限：2025年10月21日至2026年10月20日。

第四条 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，并为其组成部分。

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

买方：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街道办事处
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：

地址：上海市闵行区鹤庆路258号

电话：021-64302981

签约时间： 年 月 日

卖方：
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：

地址：上海市虹口区上海市吴淞路400号

电话：021-66779900

签约时间： 年 月 日

2025年11月10日

2025年11月11日

